

关于遴选 国家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中心河南分中心网站 建设机构的公告

为贯彻落实《国家知识产权局办公室关于申报国家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中心地方分中心的通知》（国知办函保字〔2019〕1104号）精神，加强对我省企业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的指导和服务，河南省知识产权事务中心拟遴选承办机构，承担国家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中心地方分中心网站建设维护工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第三方机构资质及业务能力要求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

- 1、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团队；
- 2、有承建公共服务机构网站建设和维护的经验；
- 3、基本了解知识产权相关知识。

（三）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1年1月1日以来至少一个月纳税证明材料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资料）。

（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纪行为书面声明）。

（五）在“信用中国”网站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http://www.creditchina.gov.cn/>），以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中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共4项的查询结果（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之后）。

二、相关建设内容和要求

（一）完成国家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中心地方分中心网站建设。

（二）网站建设应至少包括我省知识产权海外纠纷相关政策、信息的收集和展示、企业及专家数据库的信息采集和建设，以及有关工作的网络处理。

（三）网站需在合同签订后两个月内完成，要求有明确的项目进度计划，建成一个月内完成网络部署和上线运行。

（四）承担网站维护工作。

三、相关工作流程

有意向的机构请拟定网站建设方案建议书（参考格式见附件），并附各项证明材料（整理目录并编辑页码），于8月6

日下午 4:00 前报送省知识产权事务中心（纸质文件一式三份，
电子版发送工作邮箱：hnipsc@hotmail.com）。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花园路 21 号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南区主楼 8 层

联系人：崔奇

联系电话：0371-68886625

附件：国家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中心地方分中心网站建设方案建议书

河南省知识产权事务中心

2021 年 7 月 30 日

附件：

国家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中心地方分中心建设 方案建议书

参考提纲：

一、承建机构的基本情况

包括人员、资质、相关业务开展情况等内容。

二、网站建设方案

根据国家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中心地方分中心网站建设需求，提出有针对性的建设方案。

三、本次工作预算

测算网站建设及维护的预算报价，列出测算明细。

四、承建机构联系方式

承建机构联系人电话、邮箱、通讯地址及邮编。

五、相关证明材料附件

1. 营业执照

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身份证明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4. 单位及人员资质、资格证书

5. “信用中国”信用记录查询结果

6. 既往业绩开展材料

7. 其它证明材料